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全资子公司医疗器械注册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 器械注册变更文件(体外诊断试剂)》。 一、注册证基本信息及变更内容

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原检 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及时寻来医疗帮助。产品使用环境应增强(新星病产品使用环境应增强(新星病产品使用环境应增强),并及时寻求医疗帮助。产品使用环境应增强(新星病毒抗原检测应用方案(试行))等国家相关规定。

注:其他注册信息变更详见产品说明书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变更事项进一步响应了国家新冠疫情防控与检测政策,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竞争力。上述新型冠状病毒抗原检测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受新冠疫情变化、防控政策及检测需求等多因素影响、公司尚无法预测该产品的销售对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4 日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漏,并对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 - 董 申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司 拟自 202 年 3 月 3 日起的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 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880 万元日五代 民币 2,37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贸站(www.sec.com...) 披露的(关 长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

开发和注册策略执行副总裁彭健先生。 (二)截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上述增持主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ZELIN SHENG (盛泽 林)	直接持有公司 49,852,227 股股份,通过昆山璟奥间接持有公司 110,010 股股份	20.8176%		
2	陆惠萍	直接持有公司 12,586,440 股股份,通过宁波泽奥、宁波璟晨间接 持有公司 1,478,233 股股份	5.8603%		
3	JISHENG WU(吳济生)	直接持有公司 4,000 股股份,通过昆山璟奥间接持有公司 943,888 股股份	0.3950%		
4	吕彬华	直接持有公司 8,000 股股份,通过昆山璟奥、宁波泽奥合计间接 持有公司 4,025,885 股股份	1.6808%		
5	JUNLI ZHANG (张均利)	直接持有公司 6,037 股股份	0.0025%		
6	高青平	直接持有公司 6,000 股股份,通过宁波泽奥、昆山璟奥、宁波璟 晨间接持有公司 5,286,775 股股份	2.2053%		
7	黄刚	直接持有公司 7,500 股股份,通过宁波泽奥间接持有公司 897,567 股股份	0.3771%		
8	丁伟	直接持有公司 8,033 股股份,通过宁波璟晨间接持有公司 1,214,349 股股份	0.5093%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泽奥指"宁波泽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截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 ZELIN SHENG(盛泽林)先生及陆惠幸女士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8,455.796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5.23%,其中包括昆山壤奥、宁波璟晨、宁波泽真的股份。
(三)在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之前 12 个月内,上述增持主体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阅站(www.sec.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公益等由产的经理》1。是以此次强制。上

人。即为墨亨利匈茲自律人以及汉巴自法人公司以及以日本人。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 2022 年 3 月 11 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 公司股份 277,7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57%,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1,024.95 万元,占本次 增持计划下限金额的 54.5188%,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下限金额的 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内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

,,,		(万元)	(万元)	(股)
1	ZELIN SHENG (盛泽林)	1,000-1,100	793.88	215,607
2	陆惠萍	200-250	78.28	21,000
3	JISHENG WU (吳济生)	100-150	14.39	4,000
4	吕彬华	100-150	29.20	8,000
5	JUNLI ZHANG (张均利)	100-150	21.62	6,037
6	高青平	100-150	21.95	6,000
7	黄刚	80-120	29.77	7,500
8	丁伟	100-150	29.99	8,033
9	彭健	100-150	5.86	1,600
合计		1.880-2.370	1.024.95	277.777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 1600 股股份

彭健

关于股权激励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元成。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条修订稿))及相关规定。 四、本次回购注销百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6,764,288	66.33%	-50,000	286,714,288	66.32%
首发限售股	281,072,000	65.01%	0	281,072,000	65.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5,692,288	1.32%	-50,000	5,642,288	1.3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594,700	33.67%	0	145,594,700	33.68%
三、股份总数	432,358,988	100.00%	-50,000	432,308,988	100.00%
注:上述合计数与	各明细数直接相	加ラ和在屋	数上加有差异	是由于四全五人	所造成

五、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上、中心思考证明你研证起源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2日

关于签订重大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內谷旋示: 5同类型及金额:本合同类型为投资协议,本投资项目由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口叫失程及電翻: 本合同类型为投资协议,本投资项目由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称"公司")的项目子公司投资约 195 亿元(含流动资金)。 项目建设进度: 具体实施进度以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批的进度为准。 合同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方有权机构审批通过后生效。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营业收入产生影响,公司将 引实施计划召开董事会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测算并及时披露。 16日实施市出等理任人习也可以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召开董事会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测算并及时披露。
● 风险提示:
1.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2.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低、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鉴于上述项目投资建设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 投资协议签订情况
— ,投资协议签订情况
— ,投资协议签订情况
(一)协议签订情况
(从下简称"乙方")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就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康策苏经济开发及投资建设车户 2000 甲 晶起棒和切片项目。306W 高效单晶电池项目及 5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达成合作意向。本次签署的投资项目实施前需据根投资金额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2、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 ,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方: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
乙方: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
乙方: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
乙方: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
乙方: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
乙方: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
乙方:伊金霍洛族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年产 20GW 单晶硅棒和切片项目。30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

伏组件

目生产和工艺设备购置、安装及调试、流动资金投资和项目运营管理。
3、丙方项目公司投资概算(含流动资金): 年产 20GW 单晶硅棒和切片项目预计投资金额 76 亿元, 年产 50GW 高效单晶电池项目预计投资金额 103 亿元, 年产 55GW 高效单晶电池项目预计投资金额 103 亿元, 年产 55GW 高效光伏绝伴项目 10计投资金额 16 亿元, (公司特根据项目实施计划 基于项目建设和营运的实际需求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测算,具体投资预算以公司内部有权机构审批的金额移交内方项目公司使用起,上途各项目投产时间不超过 6个月,达产时间不超过 24个月。具体实施进度以公司内部有权机 校审批的进度的

4、建议周期: RYDG 1927 龙各项目投产时间不超过6个月,达产时间不超过24个月。采用不适应。 构审批的进度为准。 5.项目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蒙苏经济开发区江苏工业园区西

5、项目建设地。: 內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蒙苏经济开发区江苏工业园区西片区。
(二)各方的主要权利与义务
丙方按照协议约定设立项目公司,依法申报生产经营相关行政审批,开展合规经营;甲方和乙方负责管促相关行政许可审批手续,提供、协调和保障适当的优惠政策和资源。
(三)违约责任
1,老丙方 30GW 电池项目投产之日起 24 个月内,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满足丙方,丙方有权根据实际市场行情调整 20GW 单晶硅棒和硅片项目及 5GW 高效光伏组件项目建设进度,该原因导致的项目建设周期延误、不规为内方及丙方项目公司连约。
2.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协议无法履行或终止履行的,当事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赔偿责任,但应向本协议相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
3.除上述原因外,任何一方未能如期如约履行相关义务的,违约方应承担对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

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生效条件
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各方有权机构
审批通过后生效。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符合公司的未来产能规划,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和产品领
先优势,抢浙、代市场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产能规模,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本次项目预
讨不会对公司当期营业收入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召开董事会进行项目可行性
为析测算并及时披露。以上投资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署的投资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签署的投资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一)本次签署的投资项目实施前尚需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二)本次签约项目实施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及融资环境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三)鉴于上述项目投资建设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遣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榜基级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发行股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准带责任。 湖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郑以21,976,440元人民币认购宁波中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郑以20,976,440元人民币认购宁波中药名署(股票认购合同》、与方明签署《股票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8日和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

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一、药品基本信息 1.药品名称: 吗替麦考酚酯胶囊 2.剂型: 胶囊剂 3. 规格: 0.25g 4.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

5、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080016
6、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简介
四替麦考酚酯胶囊与皮质类固醇以及环孢素或他克莫司同时应用,适用于治疗接受同种异体导脏移植,肝脏移植的患者预防器官的排斥反应,也适用于III-V 型成人狼疮性肾炎患者的诱导期治疗。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 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公司的吗替麦考酚酯胶囊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将有利于该产品未来的市场销售和市场竞争,并为公司后续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经验。

短短。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

股份计划的公告

(二)目前持股情况

庄君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2.000.000 股,持有比例 25.21%; 刘贤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0.000 股,持有比例 0.09%; 高兴春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50.000 股,持有比例 0.09%; 高兴春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50.000 股,持有比例 0.09%; 越成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0.000 股,持有比例 0.09%;其他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

认可。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教量:合计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0.5%且不超过 1%。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 30.00 元。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 30.00 元。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益。据到市场波动、资金安排及窗口期等原因,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为虑到市场波动、资金安排及窗口期等原因,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个月内。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个人自有资金。
(七)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

交易等。 三、增持计划实施过程的不确定因素 本水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 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 行信,直接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水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控制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 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比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03 月 14 日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關,开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明阳智慧能而集组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智能"或"公司")控股股充共青城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非青城博蕴")持有公司股份 3,664,7003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74%。共青城博蕴、大森等城市建筑"为有公司股份数的15,01%。
● 共青城博蕴与公司投股及市即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瑞信")、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 (以下简称"Wiser Tyson"),First Base Investment Limited (以下简称"影时 Base Investment Limited (以下简称"所")。有此公司当前皮股及市场"所",所谓 Base Investment Limited (以下简称"影响"),并是一个大家,以下简称"影响",可以是一个大家的"以下看你"共同控股股东台"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对人公司当前皮股本的27.36%。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前,共同控股股东第计质押口,455.4673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7.03%。占公司总股本的4.97%。本次股份解除用户,共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 10.455.4673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7.03%。占公司总股本的4.97%。本次股份解除用户,共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 10.455.4673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7.03%。占公司总股本的4.66%。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前尺。
—本次股份解除通押增配,是体情况如下:
及完全。

本次解质股份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对应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 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是因为上述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共同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未质押股份情况 东名称 . 万股) 青城博蕴 ,664.7003 ,202.2073 14,792.899 投集团 ,005.161 山瑞信 39.32% 1,780.3587 irst Base 1.947.0011 5,453.2600 6,453.2600 /iser Tyson 15.706.2475 4,468.3336 27.36 10,455.467 9,803.2600 17.03% 14,792.899 57,571.8024

上述共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年1月14日,2022年1月28日及2022年2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公告编号2022-007)和(公告编号2022-010),上述共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或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股权质押者出现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4 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增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 平台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银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中银双息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 或 021-38834788 司网站:www.bocim.com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户服务电话:95574

网站: www.nbcn.com.cn

公司网站:www.nbcn.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本公司承诺以做卖。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 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共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假土 根源均平的一定品资料概要 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 参与广东联盟双氯芬酸等药品集中带量 采购拟中选的公告

公示品种名称	适应症	规格	拟中选价格	拟中选数量	拟供应省(区)	采 购 周期
注射用洛铂	主要用于治 疗乳腺肺癌 小恐慢性粒血病 胞性白血病	10mg (以 无水物计)	359.1928 元	首年:联盟地区本企业采购期首 年预采购量 100% (349,960 支) 且获得增量的使用第二年:重新 报量,原则上不少于首年协议采 购量(具体数量待各联盟地区待 分配量分配后确定)	西、河南、广西、海南、贵州、青海、宁夏、新疆、	2年
上述品种的拟中选及拟中选数量均以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二、此次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长安制药的产品注射用洛铂规格分为 10mg(以无水物计)和 50mg(以无水物计)、本次中选产品为注射用洛铂(10mg)注射用洛铂(50mg)本次未参与投标。
2020 年度注射用洛铂(10mg)注射用洛铂(50mg)本次未参与投标。
28.46%;2021年1月-9月合计销售收入为7,656.00万元,占公司 2020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28.46%;2021年1月-9月合计销售收入为7,656.00万元,占公司 2021年1月-9月营业收入总额的 71.91%。
注射用洛铂(10mg)2020年度销售收入为 46,675.15万元,占公司 2020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71.91%。
注射用洛铂(50mg)2020年度销售收入为 46,675.15万元,占公司 2021年1月-9月营业收入总额的 17.91%。
注射用洛铂(50mg)2020年度销售收入为 31,028.00万元,占公司 2021年1月-9月营业收入总额的 9.09%;2021年1月-9月销售收入为 40,000.85万元,占公司 2021年1月-9月营业收入总额的 9.09%;2021年1月-9月销售收入为 24,000.85万元,占公司 2021年1月-9月营业收入总额的 9.21%。
本次拟中选产品如确认中选、本次集中带量采购联盟地区的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本次药品集中采购中选产品,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本次公司产公司长安侧约产品注射用洛铂拟中达价格与原基伯外格比下降幅度为18%。若公司后经验订购制协议并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扩大中选户品的销售范围,提高中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一)上述产品中选公示期为 2022 年 3 月 10 日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中选结果尚具有一定 的不确定性。 (二)上述产品相关采购合同尚未签订,后续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尚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4日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 开重大信息。

单八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

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探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梁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公司即州收錄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1、经自查、公司已于 2022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
2、公司已于 2022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
2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05)。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披露的年度业绩预计与实际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公司 2021年度,我等重整据广大投资者、任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4 日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股票代码:60098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189 号)(下称"《反馈意见》")。

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按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安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c.com.cn)的(律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等相关文件。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按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根送反馈意见回复资料。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4 日 (上接 D3 版)
3.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号 C 楼
4. 法定代表人、ZHIXU ZHOU
5. 股权结构、公司转取 100%
6. 经营范围、从事半导体技术、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7、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u>种:人民币</u>

1. 1000 上达短时 PDIE体制度,如超过上述担保制度,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及信息按器程序。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进行的预计,有利于提高子公司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存权的结果市设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为子公司相关融资事项提供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 ZHIXU ZHOU 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会括律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总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水担保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 址归保,是基于目前对子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进行的合理领估,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 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具有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 对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按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0 元,占公司 2021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及 资产的任何均为方 0%。

总资产的比例均为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0元,占公司 2021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均为 0%。 总员厂的比例对为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4日

思端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翌开日期;2022年4月8日 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的基本情况 会类型和届次

9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一)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一)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海东新区张江高村技园区张衡路 666号 1号楼 1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5 2022 平 4 月 8 日 共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打间段,即 9:15 - 9:25,9:30 - 11:30,13:00 -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 转融通 约定赎回业务帐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 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帐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种的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上) 涉及公开征集股系投票权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ž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V
ž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V
ž	长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V
注:本次	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	案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
47/1/22/14	目在由索送用八回工 2022 年 2 日 1 4 日左上海江坐六目配	ロット(/ 4/5 井)

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三) 在记录间的呼响。
(三) 在设备的 (三) 在设备

4.注意事项。 4.注意事项。 股东语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股东大 委	媽浦爾电十种权(办州)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特人为普通股数: 特人为传光股数;	4月8日	召开的贵公	司 2021 年年月
	托人股东帐户号:	Insurance	let a l	Table See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津贴)及 2022 年度薪酬(津贴)方案			
1	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董事会 2021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监事会 2021 年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5	(紅人笠夕(羊音), 四紅人笠夕,			

蛋托为中本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要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